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電稿紙

第一科會計

李

易

487
8895

中華民國廿七年九月廿四日收到

考 備 示 批 辦 擬 由 事

新生活從速令
清鄉局公務天將叔國公侯長飲息金
至數供獻政府

存主批存

天

附

件

建

收文一字第

281

號

年 月 日 時到

湖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

促字第一

646

號

案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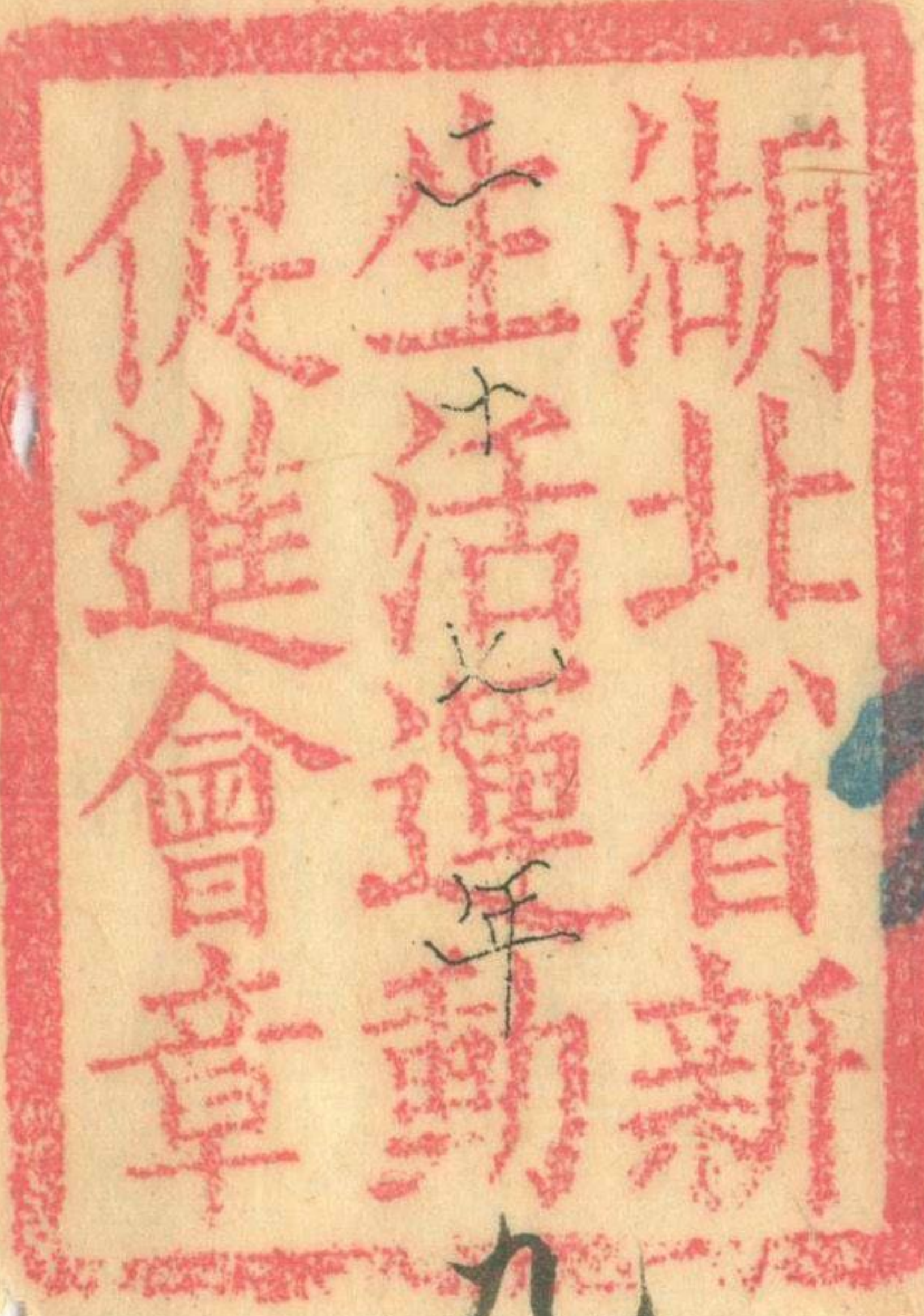
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產字第四五號通告內開：

查獻金救國一舉自倡導以來各方踴躍輸將著有成效現值國難愈趨愈重關於該項供獻金道多闕徑途遠未積極期於抗戰力量有所增強茲查救國公債已屆發息之期凡屬黨員公務員及一般志士之持有該種債券者如將應領息金悉數供獻在事實上固屬集腋成裘輕而力宏而實成救國之鉅定有可觀對於救國獻金可佔居重要部份本會有鑒於此特由本會全體職員將所持救國公債之應領息金悉數供獻中央銀行收充儲蓄金以資倡導關於此項債息移就金辦法應各地機關團體學校及一般民衆方面亟宜盡力設法普遍推行俾得全數或大多數自動捐獻庶幾救國多新裨益特通告即希查照辦理並希將辦理情形早為具復以便彙轉

此致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主任幹事

楊曉伊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九月拾參日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公函

第一科會計

丁亥

李

中華民國廿七年拾月拾四日收到

考備	示	批	辦	擬	由	事
復文務請註明 本府發文字號				存 批 存 查		為准湖北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公函請將所有救國公債券本屆應領息 金悉數供款政務處以資信導等情由相應函達查照由 附

收文建一字第424號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公函

字第

35 294 號

案准湖北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促字第百六十六號公函開：

案奉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字第四五號通告內開：查救國一舉自倡導以來各不踴躍輸將著有成效現值國難愈趨嚴重關於該項儲蓄宜多闢途益不稍懈期於抗戰力量有所擴張茲查救國公債已屆發還期凡屬黨員公務員一般志士均持有該種債券者如將應領還金悉數繳納在事實屬集腋成裘而多舉而集成數量之鉅定有裨觀對於救國獻金當可佔居重要部份本會鑒於此特由本會全體職員將所持救國公債之應領息金悉數交與中央銀行

16
收充作獻金以資倡導關於此項債息移充獻金辦法在各地機
關團體學校及一般民衆方須宣講救國法普遍推行俾得全數交
多數自願捐獻庶乎獻金救國家所裨益特此通告即希查照辦理
並請各機關團體及民衆一體知照此查救國救國為國民應盡
之天職公務員及各界鉅子尤應以身作則踴躍輸將為民衆之先導
除錄案並訂辦法通告各縣市新運會遵照辦理外相應函
達查照即希轉飭所屬將所收救國公債券本屆應領息金悉數
供獻政府以資倡導為荷。

等由准此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為荷

建設廳

此致

秘書長柳克述



中華民國



月

日

校對周壽世
監印石玉珉